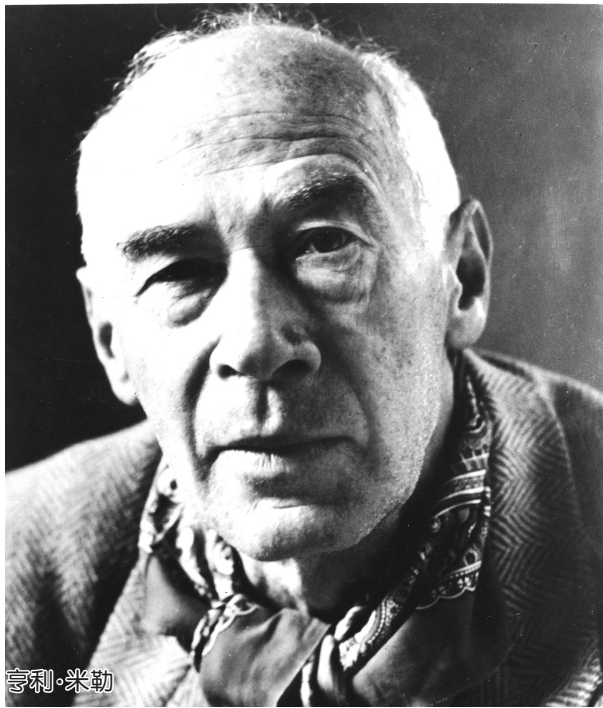


经典

# 亨利·米勒： 转向内心世界的激情

□ 杨恒达



亨利·米勒是一位有争议的作家。他最初发表的自传性三部曲《北回归线》(1934)、《黑色的春天》(1936)、《南回归线》(1939)都是先在法国面世的。由于他作品中露骨的性描写,英语国家长期拒绝发表他的作品,所以他最初在英语国家默默无闻。英语国家的广大读者读到亨利·米勒的上述三部作品,首先还要感谢盟军在1944年以后来到巴黎。英美军队的军人及随军人员在巴黎市场上发现了亨利·米勒的书,争相传阅,并把它们偷偷带回国。亨利·米勒的作品意外地比流行的文学精英的作品获得了更广泛的读者,但是,由于许多人仍然把亨利·米勒看作专写“淫秽作品”的作家,他的主要作品都无法在美国公开发表。后经过长期努力,美国终于在1961年对《北回归线》解禁,允许它在国内公开发表。两年后它又得以在英国公开发表。随着他其余作品的解禁,亨利·米勒的名字在美国乃至世界变得家喻户晓,他被上世纪60年代反正统文化运动的参加者们奉为自由与性解放的预言家。

亨利·米勒1891年12月26日生于纽约一个德裔裁缝的家庭。祖父和外祖父都是因为逃避德国的兵役而来到纽约的,尽管像许多来到美国的德国移民一样,他们很快就被美国社会同化了,但从亨利·米勒的创作与言论中,仍然可以看到德国文化的许多影响。在这方面,亨利·米勒既是一个土生土长的美国人,又同欧洲文化、尤其同德国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对人生与社会的哲理思考,往往显示出德国思想家的某些特点,有人木三分的洞察力与敏锐而丰富的想象力。后来,在1930年至1939年近10年中,他又长期生活在法国,对欧洲文化有了进一步的了解。所以,他对西方文化、西方现代文明的批判不仅立足于美国,而且立足于欧洲,有一定的普遍性。

亨利·米勒的父亲是一个没有多少文化修养的裁缝铺老板,嗜酒成性。亨利·米勒出生后不久,全家从曼哈顿搬到布鲁克林,居住在工厂和小商小贩中间。亨利·米勒所处的家庭条件和社会环境并不优越,他也没有受过正规高等教育。1909年他进入纽约市立学院学习,两个月后即放弃学业,然后从事过各种各样的职业:水泥公司的店员、陆军部的办事员兼不拿薪水的《华盛顿邮报》见习记者、父亲裁缝铺的小老板、电报公司的人事部经理,以及洗碗工、报童、垃圾清理工、市内电车售票员、旅馆侍者、打字员、酒吧招待、码头工人、体校教师、广告文字撰稿人、编辑、图书管理员、统计员、机械师、慈善工作者、保险费收费员、煤气费收费员、学校教员、精神分析师,等等,有的工作他干了甚至不到一天。丰富的生活经历为亨利·米勒的创作提供了广泛的素材,他在经历中的深入观察和深刻感受又使他的创作不落俗套,既有坚实的生活基础,又有富于哲理的思想内容,并以创新的形式加以表现。亨利·米勒走上文学创作的道路显然比同时代的美国作家要晚,成名也晚。年纪比他轻的海明威、福克纳、菲茨杰拉德等作家,在上世纪20年代都已小有名气,或已有了相当的成就,而他那时却还在为生活奔波。他发表第一部作品时已经43岁,可谓大器晚成。但在文学上,成功得晚自有晚的好处,由于作家思想已比较成熟,又有丰富的阅历,所以更容易一开始就形成自己的风格,作品中反映的问题也往往更为

尖锐,更一针见血。

亨利·米勒曾自称“流氓无产者的吟游诗人”,可以说,这是对他自己创作风格的最好描绘。自从发表第一部作品《北回归线》以来,他就形成了一种独特的社会批判风格,专写一些与社会格格不入的人物,通过他们来攻击西方社会,并不惜使用污秽的语言。他所写的人物大多是在生活经历中接触过的,所用的语言也是他所接触的那一阶层普遍使用的语言。他通过笔下那个表面粗野的社会来表达对西方社会深思熟虑的看法。就这方面来讲,他虽然比大多数作家出道晚,但一出道即显示出优势。

《南回归线》发表于1939年,是亨利·米勒最初在法国发表的自传性三部曲中的最后一部。三部作品的书名有一定的对应关系,“北回归线”和“南回归线”又分别叫作“夏至线”和“冬至线”,在“夏至”和“冬至”之间,是“黑色的春天”。



《南回归线》虽然在亨利·米勒第一个自传性三部曲中是最晚发表的,但它却被人称为包括“角色三部曲”在内的亨利·米勒六卷自传式罗曼史的第一部,因为它主要叙述和描写了亨利·米勒早年在纽约的生活经历,以及与此有关的种种感想、联想、遐想与幻想。亨利·米勒写此书时身在欧洲,离开美国已多年,思乡之情溢于言表。很显然,他是一个怀旧的人,但是他从文化批判的立场出发,认为美国的坏日子已经开始走向没落,全部美国生活像是“杨梅大疮”,“简直比虫子四处爬的奶酪还要腐烂不堪”,“美国的所有街道都合起来形成了一个巨大的藏污纳垢之地、一个精神的污水池,在其中,一切都将被吮吸排尽,只剩下堆永久的臭屎。在这个污水池之上,劳作的精灵挥舞着魔杖;宫殿与工厂鳞次栉比地涌现,什么火药厂、化工厂、钢铁厂、疗养院、监狱、疯人院,等等。整个大陆便是一场梦魇,正在产生着最大多数人的最大不幸”。所以,亨利·米勒“要看到美国被摧毁,从上到下,被彻底铲除”。他“要目睹这一切的发生,纯粹是出于报复”,作为对施于他和像他一样的其他人的罪行的“一种补偿”。

那么,美国施于亨利·米勒的究竟是什么样的罪行,以致他对美国如此深恶痛绝,竟要看到它被摧毁呢?这是因为美国高度的物质文明只是让人活着,可是人性异化了,自我丧失了,这是最令亨利·米勒痛苦的事情。他说:“我终生的愿望并不是活着……而是自我表白。我理解到,我对活着从来没有一点点兴趣,只是对我现在正做的事才有兴趣,这是与生活平行、拥有生活而又超越生活的事情。我对真实的东西几乎没有丝毫兴趣,甚至对现实的东西亦无兴趣;只有我想象中存在的东西,我为了活着而每天窒息的东西,才引起我的兴趣。”亨利·米勒在这里道出了他进行创作的基本意图,他不是为简单地活着而创作,他是要真正拥有自我,拥有自我的精神世界,并加以表现,所以亨利·米勒的作品主要写他的精神世界。他面对使人性异化、自我丧失的美国文化,决心以强烈的反叛精神重建自我。他的生活经历在他这种重建自我的过程中只是起了拐杖的作用,一旦引出了他的内心世界,他就让他的意识自由自在、无拘无束地流动,而将拐杖弃置一边。他描写他的精神世界,是要表现在现代大都市的荒漠中,自我所感受到的痛苦、孤独与巨大的精神压力,这往往只是一种感受、一种遐想、一种幻觉、一种愤怒的发泄,这一切构成了一个混乱而无序的

世界,然而这却是当时亨利·米勒真实自我的再现。所以,作为一部自传体小说,本作品名为“南回归线”,就显示出深刻的含义了。因为“南回归线”的英语是Tropic of Capricorn,其中的Capricorn一词,从星座角度讲指“摩羯座”,亨利·米勒就属于这个星座。据说,这个星座的人重感官感受,是内倾之人。且不说亨利·米勒是不是内倾之人,从小说创作的角度看,他确实是从外转向内,从对外部世界的描写转向对内心世界的表现。他以直接的感受感受来表现内心世界的激情,但是在这种表面的感官感受之下,却蕴藏着社会批判的巨大精神力量。

波德莱尔曾将世界大都市中的混乱和丑陋加以艺术的再现,因而丰富了诗的表现领域。亨利·米勒则将现代世界大都市种种混乱和丑陋中个人精神世界的混乱和丑陋加以艺术的再现,因而丰富了散文的表现领域。他的几部主要作品大家都称之为自传体小说,但是更确切地说,应该称之为表现他精神世界的散文诗。

他的散文诗也写人写事,例如写他父亲长期酗酒,后来突然戒了酒,热衷于宗教,焕发出宗教热情,可由于他所崇拜的一位牧师令他伤了心,他终于陷入一种绝望的麻痹状态;写他自己童年时代在布鲁克林的那些小朋友和他后来的同事、朋友们的种种经历;写他在宇宙精灵电报公司的种种有趣经历和令人啼笑皆非的遭遇;写他同数不清的女人之间的性关系等等。但是,正如上文所说,这些不过是引出他内心世界的拐杖,而一旦引出他的内心世界,他的散文诗就充分发挥出其独特的优势,放笔写去,任意驰骋,呈现出深刻的思想、原始的冲动、神秘的幻觉、复杂的感受、丰富的联想。

在亨利·米勒自述的精神世界里,不时流露出两位德国哲学家的深刻影响。亨利·米勒在《南回归线》开头谈到不愿意离开母亲温暖的子宫,这同尼采采用来说他思想的那个古希腊神话是一个意思,也就是说,世上最好的东西是什么?是不要降生,一旦降临人世,那么最好的东西就得不到了。亨利·米勒来到这个世上,面对一个高度物质化的文明社会,却找不到自我,他深感文明社会盛极而衰的危机感。他受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一书的影响,认为西方社会,尤其是美国社会已不可救药,最终没落的命运不可逆转,所以他竭尽全力否定这个社会,否定建立任何秩序的可能性,而这种否定最终又变成了对他自己的肯定。但是他对自己的肯定主要是肯定自己的精神世界,就连他那么多放荡不羁的性生活,从某种程度上讲,也只是为了证明他自己的反叛精神,不向传统屈服,而他的肉体自我受到文明的根深蒂固的影响,所以他甚至有除去自己身体的念头:“我出生在文明当中,我接受文明十分自然——还有什么别的好干呢?但可笑的是,没有一个别人认真对待它,它是公众当中惟一真正文明化了的人。可至今没有我的位置。然而我读的书,我听音乐使我确信,世界上还有其他人像我一样的人。我不得不去墨西哥湾自溺而死,为的是有一个借口,好继续这种假文身的存在。我不得不像除去虱子一样除去我自己鬼魂般的身躯。”这里含有尼采关于个体化原则瓦解的思想,自我只有摆脱了个体化原则,才能成为自由的自我,才能摆脱文明的束缚,这时候,按照尼采的说法,就是由日精神神转入酒神精神。在酒神状态下,痛苦的自我得到充分表现,包括原始的冲动、神秘的幻觉等等,同时自我也由于得到了充分的表现而狂喜。亨利·米勒在作品中竭力去达到尼采所提倡的那种酒神的审美状态。尼采认为最基本的酒神状态——醉,是一种音乐情绪,而且包含着性冲动,于是亨利·米勒就用音乐、性以及一种达达主义式的感觉错乱来不断追求自我表现的狂喜。《南回归线》除了最初的一大部分和一些以空行形式出现的不规则的段落划分之外,只有两个正式的部分:插曲和尾声,都是借用了音乐术语,似乎整部作品是一首表现自我音乐情绪的完整乐曲。亨利·米勒在作品中描写的一次次性冲动构成了一部性狂想曲,而他的性狂想曲又是他批判西方文化、重建自我的非道德化倾向的一部分。他的非道德化倾向是要回到原始冲动中去,是要追求狂喜,但也是一个极其痛苦的过程。

亨利·米勒在《南回归线》书首引用法国中世纪道德哲学家彼德·阿伯拉尔的语来说明他写作的目的:“我这样做,为的是让你通过我的话来感受我的痛苦而发现,你的痛苦算不得一回事,至多不过小事一桩,从而使你更容易承受痛苦的压力。”

## 《到灯塔去》： 细碎的光，心灵的灯

□ 邓颖刚

《到灯塔去》讲了一个典型的伍尔夫式的简单故事:雷姆塞夫妇和8个子女在小岛海滨别墅里寻常的一天——他们计划第二天到灯塔去看,但最终因天气原因没有成行。10年时光悄然流逝,期间,雷姆塞夫人辞世,女儿普鲁难产早逝,儿子安德鲁战死,而那栋海边的房子早已因时光侵蚀、风吹日晒而破败不堪。但在而后的某一天,历经沧桑和苦难的雷姆塞一家,终于达成了灯塔之行,到达了灯塔。

伍尔夫美,你永远不会有高潮迭起或波澜壮阔的情节加速肾上腺分泌的经历。文如其人,她的作品总是显示给世人淡淡的忧伤;意识中流动着我们熟悉的人物是非。她不愿意去把握整个世界,对她来说,通过支离破碎的片段去把握人物,了解人物的内心世界才是最重要的。所以,一些意识的琐碎的事物清晰而又迷离的展现就足够去把握整个心灵。

所以在《到灯塔去》中,你能轻易且逼真地在字里行间体会到弗吉尼亚·伍尔夫美中的那种空虚和寂寞。它们无关乎孤身远行,也无关乎黑暗环绕,而是一种没有目的,没有终结,除了无穷尽的黑暗之外什么都没有的空虚和寂寞。当代表破环力量的黑暗潜入屋子时,伍尔夫美写道:“那无边无际的黑暗幕帷排山倒海而来,掩埋了整个大地……这无边际的黑暗,它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它从钥匙洞里和墙壁裂缝里爬进来,从百叶窗里钻来,在这儿吞没一个瓶子,在那里吞没一盆红色黄色大丽花……就连人的心都荡然无存。”于是,伍尔夫美陷入了一种恐惧,一种无力的“心慌”。

小说第一主人公雷姆塞太太,就是要抗拒黑暗带来的恐惧和“心慌”。在小说的第一部分,雷姆塞夫人明明知道丈夫是对的,却为了不想让望眼欲穿地盼着去灯塔的儿子失望伤心,仍向儿子詹姆斯保证,只要第二天天气好,他们就到灯塔去。她需要安慰的丈夫;她使自卑且郁郁寡欢的谭思理先生获得自信;并且热心促成了保罗的订婚;在晚宴上,她周旋于丈夫、子女和宾客之间,成功地把握气氛和谐、融洽,并活跃起来;她努力让空中阁楼和秋水枯叶维持得更加长久,尽管这种长久在不停破碎,永恒在破碎,以破碎来抵御黑暗。在这里,伍尔夫美在雷姆塞夫人身上灌注了部分的自我意识,尽管最终无法避免死亡的结局,她仍然努力支撑,抵抗永恒和完美的破碎,甚至不惜结束生命来换取自我的完整性。

而小说贯穿始终的人物,女画家莉莉·布里斯柯,则体现了伍尔夫美对自我的探索。莉莉的心灵之旅,以雷姆塞夫人的个人特质作为起点:在她的洞察中,雷姆塞夫人象征着美、永恒与权威。表面上,雷姆塞夫人是莉莉的画作主题,但事实上,探索自我才是画作背后真正的主题。雷姆塞夫人的肖像可以说是莉莉追寻自我的跳板。莉莉在探索的旅程中,在自我追寻的旅程中,不断思索母亲与父亲对于个体和环境的影响力,不断调整自己的观察角度,期盼在茫茫人际网络中,找到自己的位置,将不同的生命经验糅合一片。灯塔象征着雷姆塞夫人的灵魂之光。人们或许可以逃脱时光的流逝,让生命因为价值无限延长。所以莉莉最后完成了她的画作,一家人也到达了灯塔。

伍尔夫美曾把各种印象比作原子,她说:“过去的时光以一种似曾相识感与现时的经验交会,在无意识的潜意识中迷漫开来。”细读她的作品,你总会为那诗质和绘画般的文笔着迷,感到其中的单纯饱含沉思。翻开书本,阅读她的思想,跟着她的目光去融化一个世界,书页里有浓厚的味道,似乎她就在你的眼前,与你对视……这种阅读经历是奇妙的,一种魔力犹如潜入了你的空间,不自觉地改变了你的思想。

“也许明天天气会好。”  
“明天不可能上灯塔的。”  
这两句话,深深印在我的脑海,不时冒出。灯塔,除了是给海面上的船只引航外,也象征着精神之光。我们向往着前方明亮的灯塔,就如同生命中的梦想、希望。年少时,谁都曾有过执著的梦想。十年、又十年,多年后,当我们沉默的、平静的生活抑或早已消褪了一切记忆时,是否在现实生活的纷扰、压力、无可奈何下,还能依旧挺立着向着前方的灯塔前行?灯塔在夜空的衬托下,明亮如一只眼睛,护佑着人的梦想。虽然到灯塔后,疲乏的旅人还要离开继续前行。但灯塔已经在内心精神世界矗立起来。明天会是好天气吗?灯塔总在的,它不朽。至少在我们心里是这样吧?所以伍尔夫美这个传达感觉和潜意识的圣手,帮助我们真实地触摸到自我最真实的感觉。细碎的光影片段划过,心中的灯,已悄然点亮。

天涯异草

上世纪50年代,我还是初中生时就对拉丁美洲文学产生浓厚兴趣,读乔治·亚马多《希望的骑士》《黄金果的土地》和巴勃罗·聂鲁达的《伐木者,醒来吧!》,感到大洋彼岸的时势和一股异域气息。及长,我在巴黎见到了乔治·亚马多,跟他一谈便十分融洽,留下深刻印象。当时,他的新作《托卡亚·格兰德》和我用法文写的大篇小说《延安的孩子》同时在巴黎塞依出版社问世,机缘凑巧,相互交流阅读彼此作品的感想。我还表达了他对描述巴西共产党书记普列斯特斯率部“长征”的钦佩,称此举堪比中国工农红军的长征。在世界范围里永垂青史。那次,我跟亚马多谈到自己对智利共产党人巴勃罗·聂鲁达的崇拜,他曾任智利驻法国大使,巴巴已去世十载,诗人骤然殒逝的因由如同曾被密林覆盖的印加马丘比丘古城那般,一直成了一个尚待破解的斯芬克之谜。

无独有偶,我后来旅居巴黎的卫星城勒端夫市,旁边一座公园后以“聂鲁达”命名。漫步其中,坐在花木丛中的靠背椅上小憩,就处于已故诗人声名的荫庇之中,从他在离世前几天完稿的自传《我确曾生活过》展开来,追溯逝者从祖国到欧洲,尤其是在巴黎的动荡历程。

聂鲁达本名里卡多·雷耶斯,巴索阿尔特,亦称巴勃罗。他为纪念捷克作家“聂鲁达”才取了这个名字后来世人熟悉的笔名。聂鲁达早年受法国19世纪诗人兰波影响,决意冲出个人的孤独,不当诗坛的“小偶像”,而要坚韧不拔地跟大众一同迎接确定的未来,走进光彩绚烂的城邦。从1935年在西班牙任领事期间,他跟加西亚·洛尔迦、阿尔贝蒂和约瑟·纪廉等诗人过往,尤其受到加西亚·洛尔迦的思想影响,在后者被佛朗哥杀害时挺身而出,支持西班牙共和派反独裁的斗争,于1937年发表《心中的西班牙》。1939年8月,他专门租了一艘船“维尼佩格”,帮助遭佛朗哥血腥镇压的两千名西班牙共和人士从法国渡洋到智利避

# 聂鲁达:诗人的殒落

□ 沈大力

1940年5月,墨西哥共产党领导人、大壁画家西盖罗斯行刺托洛茨基未遂遭当局追捕,聂鲁达为他办签证逃往智利,因而受到托派指责。那以后,聂鲁达开始游历墨西哥、古巴和秘鲁,在秘鲁朝拜了马丘比丘古城遗迹,加深了拉美的乡土情结,于1945年加入智利共产党。自此,他矢志不渝,像另一个“巴勃罗”——大画家毕加索、女肖像画家弗丽达·卡洛和著名诗人路易·阿拉贡一样,在几十年后共产党主义运动坠入低谷时,一直不肯在巨大压力下换穿衣服,变节脱党。相反,聂鲁达抵制1946年当选总统萨瓦斯·比德拉的共和政策,转访印度,其间发表了他在地下创作的《诗歌总集》,因反独裁在智利遭遇查禁。1955年,聂鲁达跟毕加索一同获“国际和平奖”,虽成为反共组织“文化自由大会”的集中攻击目标,仍不屈不挠,写了《黑岛回忆》,以自身的历程呼唤人类友爱,梦想世界美好的未来。

如同海明威,聂鲁达一生中的几个重要时刻是在巴黎度过的。1949年,他在塞纳河畔进入“世界和平委员会”,跟毕加索的“和平鸽”一同飞翔在时代进步的大潮之上。廿余载后,他于1971年3月出任智利驻法国大使,谢绝希腊自由斗士、作曲家泰奥多拉吉斯。当年10月21日,聂鲁达继智利女诗人加夫列拉·米斯特拉尔之后,获诺贝尔文学奖,在斯德哥尔摩发表获奖感言,深情追忆在智利独裁者悬赏缉拿他的危急关头,有一些无名弟兄挺身救助他翻越安第斯山脉,激励他坚信兰波的憧憬定会在人间实现。在他眼中,诗人的天职乃是充当普罗米修斯那种抗暴的“盗火者”。翌



巴勃罗·聂鲁达

年,他在“国际笔会”发表演讲,激烈抨击美国对阿连德执政智利施行封锁。在短短的巴黎履职期间,尽管外交事务繁忙,他还是写出《火焰剑》和《天石》等作品,思索人类的命运,在探讨的表露上达到空前的强烈程度。也正是在巴黎,他被检查出患了前列腺癌,因病辞去大使职务,于1972年11月20日返回祖国,受到智利民众的热烈迎接。15年后,巴黎“伽利玛出版社”出版了他的自传《我确曾生活过》,作为对逝者在法国生活的回应。

智利共产党曾推举聂鲁达为总统候选人,但他致力于智共与社会党的联合阵线,主动退出竞选,全力支持阿连德。1973年9月11日,皮诺切特发动政变,先后杀害三千余人,智利合法总统阿连德被逼饮弹自尽。聂鲁达在圣地亚哥的住宅被包围,遭一群持枪暴徒洗劫,本人遂被软禁,于阿连德的总统府被攻占后第12天夜间突然在圣地亚哥圣马利亚医院离世。官方声称他是被癌症夺去生命的,可民众普遍对之存有疑感。

智利民众不顾皮诺切特军事政变集团的恫吓,自发组成了为聂鲁达送葬的行列,高呼死者永垂不朽的口号,齐唱《国际歌》,通过电视声播全球,最终迫使政变当局宣布为大诗人举行国葬。皮诺切特之流将聂鲁达视为“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歌咏者”,大肆焚毁他的著作;然其诗歌却在智利和世界各地广为流传开来,激励为社会正义奋斗的人们前仆后继,推翻强者称霸的既立社会秩序。

受美国支持的皮诺切特政变集团害怕聂鲁达的影响,必欲除之而后快。诗人的溘然长逝显然是一种阴险迫害的结果。几十年来,聂鲁达的贴身秘书曼努埃尔·阿拉亚始终摆出事实,证明是智利独裁特工毒死了他敬爱的诗人。他在圣多明奥一个渔民家中透露:“9月11日政变后,诗人将携妻子玛蒂尔德流亡到墨西哥,从那边争取世界各方支持,在三个月内推翻暴君皮诺切特的统治。但就在他要乘飞机出走之前,有人趁机到他住的医院,往他胃里注射了一针致命毒剂”。

墨西哥发行甚广的刊物《讯息》公布了阿拉亚在最后岁月里陪伴聂鲁达的见证,智利共产党据此诉诸法律,要求彻查诗人的真正死因,得到法官马里奥·卡洛萨的响应,终于立案进入司法程序,开始在智利和法国搜集有关证据。阿拉亚谈的情况得到当年墨西哥驻智利大使贡扎罗·马尔蒂奈兹·戈尔帕拉的证实。这位大使受本总统路易·埃切维利亚嘱托去接聂鲁达到墨西哥,约定于9月22日出发。戈尔帕拉大使见到聂鲁达后,肯定

“他谈吐十分正常,接受去国避难”的安排。无论戈尔帕拉还是阿拉亚,连聂鲁达本人和他妻子玛蒂尔德,都没有明显预感到诗人已来日不多。故而,他翌日倏忽停止呼吸,实在不合逻辑,令人惊愕。阿拉亚特别强调指出:“聂鲁达昏睡时,一个医生进入病房给他打了一针,导致他发高烧,身体红肿。我急忙驱车到城郊为他购买急救药品,不料途中被截,遭一顿毒打,膝盖下部中弹,然后投入监狱,在牢里获悉聂鲁达去世的噩耗。”

当地报界发布消息,说聂鲁达是“因被注射了一针药剂身亡”。多年后,聂鲁达的遗孀玛蒂尔德在接受一家西班牙报纸采访时,回忆聂鲁达之死说:“当时他的癌症基本已经好了,没料到不幸,故连一份遗嘱都没留下。”最令人愤慨的是,迫害他的皮诺切特罪行累累,却在一些西方国家法律的宽容下,得以颐养天年,最后竟然没有受到应有的惩罚。

今年4月初,智利司法当局对聂鲁达实施了开棺验尸,但迄今仍未公布结果。或许,这桩公案因年代久远将成为一个永远解不开的谜。有一点可以肯定,撇开意识形态的偏见,无人能够否定聂鲁达的诗才。他自幼在靠近森林的自然环境里生活,吮吸了大地的乳汁,长成一个“野性农夫的体魄”,使他的诗作充盈着原生态纯洁的美感。西班牙报界赞誉“他的诗作是20世纪最具人民性的,重版次数最多”。聂鲁达歌颂女性美的恋歌《二十首爱情诗》和一支绝望的诗歌,以及他打对妻子玛蒂尔德真挚之爱的《百首十四行情歌》,还有《高高的马丘比丘》,都是当代拉丁美洲和世界诗坛的奇葩,成为各国诗歌爱好者今天在因特网上查找的珠玑。

诗人虽然殒落,但诗才余辉不尽,依然洒在期盼长夜漫漫有时且者的心坎。一念及此,笔者联想到他在遗著《我确曾生活过》里所表达的夙愿:我想生活在这样一个世界:那里的人是纯粹人性的生灵,不为其他的条规律和派别标记所困扰,人人都能畅所欲言,阅读诗书,聆听万物,充分发挥个人的才智……